项目编号：0449-2022-QEO-2023

管 理 体 系 审 核 报 告

（ 监 督 审 核 ）

组织名称：山东东大热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王琳

审核组员（签字）： 孙璨

报 告 日 期 ： 2023 年 5 月 30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可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　王琳

组员：孙璨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王琳	组长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2-N1QMS-1254369 2022-N1EMS-1254369 2022-N1OHSMS-1254369	
	孙璨	组员	Q:专家 E:专家 O:专家	ISC-JSZJ-674 ISC-JSZJ-674 ISC-JSZJ-674	Q:15.06.02 E:15.06.02 O:15.06.02B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康臻衡	向导	受审核方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GB/T19001-2016/ISO9001:2015,　E：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O：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无；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产品质量法、环境保护法、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无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05月29日 下午至2023年05月30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5月28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硅酸铝毡板的生产
E：硅酸铝毡板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硅酸铝毡板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和审核计划一致。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淄川区昆仑镇磁村村

办公地址： 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磁村工业园

经营地址：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磁村工业园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 ）项，轻微不符合项（1 ）项，涉及部门/条款:

部门：办公室

不符合事实：

企业未能提供 2023 年进行员工职业病体检的证据，开具不符合。

不符合依据及条款（详述内容）：

不符合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 9.1.1 条款“组织应保留适当的文件化信息-作为监视、测量、分析和评价绩效的结果的证据”的要求。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3 年 6 月 20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5 月 30 日前。

2）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量检具校验，环境监测，职业危害因素检测，员工职业病体检。

3）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该公司管理体系能够持续有效运行，未发生相关方投诉；
--相关运行控制保持较好；
--完成了年度顾客满意度调查与分析；
--完成了内审并针对发现的不符合进行了整改，本次审核未发现企业内审的问题重复出现；
--完成了管理体系的管理评审，针对管理评审的问题制定的控制措施；
--相关资质保持有效。
--资源（人、财、物）充分，能保证方针和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的实现；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成熟度评价：

企业各部门职责明确，能源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各部门人员能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能源管理过程能有效予以控制。

2）风险提示：

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2022年度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实现情况：

目标	计算公式	考核频次	1-3 月	4-6 月	7-9 月	10-12 月
顾客满意度≥95%	调查客户总分/客户数量	年度	-	-	-	96%

成品一次交验合格率≥98%	（产品生产总数-不合格产品数）/产品总数	季度	100%	100%	100%	100%
废气排放达标率100%	以实际发生为准进行计数	季度	100%	100%	100%	100%
噪声排放达标率100%	以实际发生为准进行计数	季度	100%	100%	100%	100%
火灾事故为0	以实际发生为准进行计数	季度	0	0	0	0
职业病发生事故为0人次	查看职工职业病体检报告	季度	0	0	0	0
人员死亡事故为0人次	以实际发生为准进行计数	季度	0	0	0	0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1. 目标实现情况

目标	计算公式	考核频次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顾客满意度≥95%	调查客户总分/客户数量	年度	-	-	-	96%
成品一次交验合格率≥98%	（产品生产总数-不合格产品数）/产品总数	季度	100%	100%	100%	100%
废气排放达标率100%	以实际发生为准进行计数	季度	100%	100%	100%	100%
噪声排放达标率100%	以实际发生为准进行计数	季度	100%	100%	100%	100%
火灾事故为0	以实际发生为准进行计数	季度	0	0	0	0
职业病发生事故为0人次	查看职工职业病体检报告	季度	0	0	0	0
人员死亡事故为0人次	以实际发生为准进行计数	季度	0	0	0	0

2. 环境监测

企业每月进行一次管理体系运行监督检查，查见有2022年各月的《管理体系运行监督检查记录表》，检查内容主要有“文件落实情况、实施情况检查、防护措施、职工健康防护“四个方面，检查结果显示无异常。

企业每年做一次第三方的环境检测，以确认企业废气排放是否达标。提供由《环境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汇成（检）字HJ（202204053）号，检测单位是山东汇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日期为2022年5月5日。环境检测报告已经过期，负责人介绍企业已经于2023年5月8日和山东汇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技术服务合同，并付了检测费，目前正在等待检测公司上门。现场查见有此《技术服务合同》。负责人表示将催促检测机构尽快上门检测。

3. 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

负责人提供有《职业危害因素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鲁恒检（03J）字第 2023005d 号，检测类别为定期检测，检测机构为山东中恒检测有限公司，报告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2 日。检测结论为“本次检测涉及的化学有害物质为矽尘、人造棉矿物纤维绝热棉粉尘、一氧化碳、氮氧化物、锆及其化合物，检测结果均为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中规定的限值要求。本次检测涉及的物理因素为噪声、高温，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1 部分：物理因素》规定的限值要求。”

4. 员工健康体检

提供有康臻衡、张容忠、李振忠三人在岗期间的《职业病体检报告》，报告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26 日，体检机构是山东国欣颐养集团双山医院。查见三人报告的体检结果，均为“本次职业病体检未检出职业相关性疾病……”。提供的职业病体检报告已过期，企业未能提供 2023 年进行员工职业病体检的证据，开具不符合。

5. 顾客满意度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通过网络向客户杭州三立电炉有限公司、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发送了满意度调查表。查见有回收后的《满意度调查表》。调查表收回后，对客户评分进行统计、分析、总结，并制定提高客户满意度的措施，结果为“此次满意度调查从四个方面进行了调查，质量，价格，交货期和服务等方面进行了反馈，客户基本都很满意。满意度评分为 98%。不满意主要为价格偏高。今后公司要内部挖潜，努力降低各类不必要的浪费和成本支出，为获得顾客的满意度提升，而持续努力。

2.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已通过年度策划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日实施了管理体系内部审核，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了审核。内审发现的项不符合在本次审核前已完成整改。在公司内完成的这些审核是可信的。

最高管理者已按策划的时间间隔，在2023年3月27日对组织的管理体系进行了评审，以确保其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管理评审输入、输出均按要求提供。并对提出的改进措施进行了落实。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不符合控制

本次审核未开具的不符合。

2）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管理评审中的改进，制定有措施单。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投诉和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无投诉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

2）组织机构：无

3）管理体系：无

4）资源配置: 无

5）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

6）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

7）外部环境: 无

8）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

9）联系方式: 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不符合已纠正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证书及标志用于企业宣传，审核期间未发现违规使用。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山东东大热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适用要求	□符合	■基本满足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符合	□基本满足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符合	□基本有效	□无效
审核目的	■符合	□基本达到	□未达到
体系运行	■符合	□基本有效	□无效

推荐意见：□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 扩大认证范围

☐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王琳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的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